

阜沙镇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

——2025 年 1 月 23 日阜沙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九次会议上

阜沙镇人民政府

各位代表：

现向大会报告阜沙镇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并提出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财政部门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及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党建引领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全镇中心工作和战略目标，坚持依法理财，强化资金监管，克服财政困难，强化财政收入，保障民生需要，为我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提供财政保障。

（一）2024 年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7024.7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7%。
包括税收分成收入（含预拨部分）21482.7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7%；非税收入 33771.1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6%；

上级补助收入 11770.89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860.2 万元,临时困难救助 33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6610.69 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收入 6253.4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4%。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820.06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378.2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55.19 万元。

3.债务转贷收入 26157 万元,包含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收入 28050 万元,新增再融资债券 107 万元,退还给市财政局 2023 年债券专项资金 2000 万。

4.从其他资金调入 680.07 万元(含生育津贴返还、专户调入沉淀资金等)。

5.上年结转资金 12663.67 万元。

综上所述,2024 年财政可支配收入 112778.97 万元。

(二) 2024 年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090.8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0%。

2.政府性基金支出 42283.0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的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污水处理费、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彩票公益金等安排的支出 2286.24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996.81 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上解支出 13767.1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其中归还 2022 年临时困难救助 3950 万元,归还 2023 年临时困难救助 4738 万元,一般债券付息 256.51 万元,季度结算体制上解支出 2317.52 万元,返纳土地闲置费 1149.12 万元,其他专项上解 1355.96 万元。

4.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3331.4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3%。其中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还本107万元，专项债券付息3224.41万元，同比增加130%。

综上所述，2024年财政总支出110472.41万元，当年财政资金结余2306.56万元。

（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4年成功发行5个项目专项债券金额2.805亿元，用于智能家居产业园建设、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污水处理厂扩建、阜沙镇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性美丽渔场养殖池塘尾水治理等“百千万工程”重点项目。

（四）2024年省定标准“三保”支出情况

2024年省定标准“三保”累计执行数为24375.1万元。其中“保工资”累计执行数为20734.3万元，“保运转”累计执行数为279.08万元，“保基本民生”累计执行数为3361.72万元。

二、2024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坚持党建引领，统筹财力保障全镇重点工作

努力增收节支，为“百千万工程”提供资金要素保障：一是抢抓政策机遇，以专项债券攻坚重点工作，2024年发行2.805亿元专项债券，用于湾区智能家居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工程项目等“百千万工程”重点项目，改善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了乡村的社会治理水平。二是向上争取资源，以专项资金打造标杆项目。我镇积极争取专项资金投向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深入推进典型镇村培育工作。对于产业发展领域，2024年我镇获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

改造专题) 2037 万元，专项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和产业高质量发展。三是撬动社会资本，破局高质量发展。2024 年我镇不断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共建，深入推进政村企村结对，社会力量认领帮扶项目 153 个，落实帮扶捐赠金额约 820 万元，资金投向农房风貌提升改造、“帮助困难家庭建设美丽庭院”“为东西部协作捐赠资金”等项目，引导社会资金流向民生领域。

(二) 强化财源建设，树立经营性理念抓收入

根据全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镇党委、政府强化财政工作统筹调度，树立“大财政”理念，围绕土地收入、专项债项目安排、非税收入等工作，全面部署收入工作，促进增收：一是非税收入挖潜能、拓渠道。加快盘活政府资源资产，已完成智慧停车项目、物业经营权转让项目，实现非税收入跃增；制定详细的非税征收工作台账，每月调度落实进度，确保应收尽收，2024 年我镇实现市级非税收入 2.82 亿元，圆满完成市下达目标。二是大力推动土地收入。加大统筹调度力度，全面推动各项土地收入工作，逐项梳理存量土地资源，逐宗制定盘活计划和需解决的难堵点问题，强化督办抓落实，推动各项任务加快完成。三是做大做强经营性收入。支持镇属企业强化经营管理和业务拓展，为镇属企业注入资本金，促进镇属资产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做大做强镇属资产。

(三) 提升惠企质效，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支持工改项目和招商引资。帮扶企业化解难题，建立常规走访企业制度，深入企业了解情况，密切关注企业生产经营状况，竭尽所能帮助企业解决各种困难和问题。利用专项债

券资金对镇内基础设施特别是上南工业园区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进行提升改造，优化营商环境，有效吸引优质企业进驻。二是落实扶持市场主体和稳就业政策。投入就业专项资金 151 万元，将小微企业、创业人员和大学生就业困难对象的帮扶政策落到实处，促进全民就业技能提升，稳定就业形势。三是全力推进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建设。全年投入节能环保和城乡社区支出 4554 万元，用于违章建筑清拆、大气和水污染整治、垃圾污水处理、河涌垃圾清理等，为我镇打造“天蓝、水绿、气清”的人居环境创造了良好条件。

（四）聚焦服务供给，持续深化民生福祉

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切实做到有保有压，兜牢“三保”底线，2024 年十大民生支出达到 3.5 亿元，进一步提高群众生活水平和服务体系质量。一是持续做好困难群众和优抚对象兜底工作。发放困难群众、残疾人员、优抚对象、计生对象等各类民生补助资金约 1660 万元，极大地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二是强化医疗卫生资金保障工作。投入 563 万元运营牛角、大有、罗松、上南 4 个卫生站，满足村民的基本医疗服务需求。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投入，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94 元。三是切实推动教育文化体育事业发展。2024 年教育领域投入 110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扎实推进教育品质提升，保障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升级教育教学设施设备，有效改善办学条件，优化育人环境。

（五）强化监督管理，全面提升财政运行水平

一是做好债务管理工作，用好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积极化解财政债务风险，及时归还到期债券本息，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二是强化直达资金监控管理，做好直达资金的拨付工作，确保医疗卫生、教育等多个民生领域的直达资金规范高效使用。三是坚持绩效预算，做好事前绩效评审，着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四是落细落实采购监督管理。全年通过规范的政府采购程序和竞价的采购模式节约财政资金近 230 万元，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完成率为 166%。五是强化农村财务管理。扎实推进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以农村集体“三资”和财务监管一体化服务平台为切入点，全面规范村集体财务管理，为农村经济发展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

三、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财政预算编制指导思想

2025 年我镇预算编制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着力在“统筹、促收、节流、提效”方面下功夫，全面实施零基预算和绩效预算，落实落细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调整存量、优化结构、提升效益，腾出资金保障“百千万工程”等重点任务。压实财政收支责任，有序推进调整优化补助资金政策分配，强化资金激励导向，激活发展内动力。坚持规范管理，优先安排“三保”、债券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加强预算评审和监管，源头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促进财政

可持续发展，聚力保障高质量发展各项要务。

（二）2025 年全镇财政预算安排

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943.64 万元，其中税收分成 10072 万元，非税收入 7171.64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7000 万元，临时困难救助收入 5700 万元。

预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4783.4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31535.8 万元，补缴的土地价款收入 1947.6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300 万元。

上年结转资金 2306.56 万元。

预计总收入合计 67033.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计划。预估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 58504.77 万元（其中 26266.8 万元为政府性基金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306.51 万元，其中：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57.19 万元；
- （2）公共安全支出 6107.04 万元；
- （3）教育事业支出 12991.43 万元；
- （4）科学技术支出 336.9 万元；
-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2.75 万元；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67.2 万元；
- （7）卫生健康支出 1245.76 万元；
- （8）节能环保支出 760.57 万元；
- （9）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752.4 万元；
- （10）农林水支出 4548.19 万元；
- （11）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9 万元

(12) 住房保障支出 1849.6 万元；

(1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6 万元；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45.29 万元；

(15) 预备费 600 万元；

(16) 其他支出 4600 万元；

(17) 上解支出 7065.28 万元，其中归还临时困难救助 330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344.05 万元，体制上解 2287.04 万元，专项上解 1134.19 万元。

预估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198.2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计划。预估政府性基金预算可支配收入 34795.64 万元，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4795.64 万元，其中征地拆迁以及土地开发支出 3344.75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604 万元，上年结转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2.24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4567.85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6266.8 万元。

预估政府性基金结余 0 万元。

3. “三保” 预算支出计划。2025 年省定标准“三保”支出镇资金预算 27317.54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1993.56 万元、“保工资” 24848.09 万元、“保运转” 475.89 万元。

四、2025 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 抓住一切有利因素，持续加大抓收入力度

一是促进税收收入。落实全生命周期服务企业机制，优化营商环境，培育优质税源。二是持续推动非税收入。常态化督促各部门落实非税目标，梳理资产盘活项目，促进非税依法征

收、应收尽收。三是加快土地出让。要争取土地出让收入实现较大增长，继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多部门联合发力，利用资金抓好土地筹备工作，加大土地资源供给，共同推动项目落地，力争土地出让取得新突破。四是加快实现债券项目资产的经营收益。推动已完工的债券项目申报主体单位，加快招商、运营、投入使用，尽快实现收益。五是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引导各部门主动提前谋划项目，抓住中央、省市下达地方专项资金的有利时机，积极争取更多上级专项资金推动经济发展。

（二）清醒认识风险隐患，着力防范财政运行风险

一是硬化预算约束，着力从源头防范风险。二是统筹加快2025年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三是密切监测项目完工情况，对已验收的工程要加快确认形成镇属资产，对已完成的项目加快运营建设，尽早实现项目收益，以收益偿还专项债券本息，合理控制债务规模。四是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强化债券资金、直达资金、自有资金等各类财政资金监控管理，强化资金支付审核，确保财政支出依法合规。

（三）加强财政统筹力度，规范财政全流程管理

一是全面实行零基预算。围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管理、支出标准、数字财政赋能等落实改革措施。健全预算安排机制，优化预算安排方式，明晰支出分类保障规则，按照先急后缓次序安排支出。二是强化绩效和工程预结算审核工作，及时评审重点建设项目，加大现场踏勘力度，狠抓评审质量，遏制申报不实现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尽最大努力节约财政投资。三是加强政府采购流程管理和备案管理，规范政府购

买服务预算，除技术服务外，严禁将不属于政府职责范围的服务事项、应当由政府直接履职的事项等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严防随意支出、逆流程支出情形。

（四）坚定不移落实“三保”，坚持政府习惯过“紧日子”

一是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对“三保”状况进行重点监测分析，做到心中有数。二是全力保障民生项目投入，重点落实十大民生支出，切实保证教育、文化体育、公共安全、卫生健康、农业水利、城乡社区、生态环保、社会保障等民生支出需要。三是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非重点项目支出需可压尽压、应压尽压，落实行政经费和“三公”经费预算“只减不增”，挤出财力，把财政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处。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财政工作面临的任务更加艰巨，我们将在镇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迎难而上、真抓实干，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为的担当，扎实推进财政各项工作，奋力谱写阜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